

湛江市坡头区 2020 年扶贫资金项目计划

根据《关于下达 2020 年第二批、第三批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（扶贫发展方向）的通知》（湛坡农农〔2020〕56 号）、《关于安排 2020 年省定贫困村创建社会主义新农村示范村资金的通知》（湛坡农农〔2020〕10 号）和《关于安排 2020 年中央财政农村“厕所革命”奖补资金和 2020 年省级涉农专项转移支付资金（第一批）的通知》（湛坡农农〔2020〕39 号），我区 2020 年度扶贫专项资金金额为 1822.6 万元，主要用于 2020 年贫困户就业奖补项目、2020 年省定贫困村创建社会主义新农村示范村项目、2020 年农村“厕所革命”等项目。为保证 2020 年扶贫专项资金能够落到实处，我们制定了 2020 年度扶贫资金项目使用计划，将每一笔资金放在阳光下运转，惠及每位贫困户，具体计划如下：

1、简化资金审批流程，加快项目进度。区振兴办、区扶贫办与区财政局联合、通力合作，简化项目和资金审批工作程序，加快项目落地和资金拨付。建立健全责任追究制度，将项目责任具体落实到人，强化扶贫项目实施考核，试行“一周一通报”工作制度，对年底未使用完扶贫资金进行通报并提出处理意见。超过时限未实施，也未按规定时间提出调整变更的项目，取消该项目的实施，项目资金重新调整安排。

2、建立资金进度台账，强化督促检查。按照每个具体项目建立项目实施进度台账，内容包括：建设内容、项目下达资金数、项目报账进度、检查中是否存在问题及整改情况等方面。同时，按照规定时间节点建立台账。通过不同角度全方位反应扶贫项目情况，为统计汇总及领导决策提供依据。

坡头区扶贫开发办公室
2020 年 11 月 9 日

